

#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新聞資料

---

## 檢警調聯手重磅出擊！刑事局破獲太子集團陳姓主嫌 在臺據點及相關成員，查扣豪宅名車案

- 一、偵辦單位：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(黃股)、刑事警察局偵查第九大隊(第三隊)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(大安、信義、內湖分局)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(刑事警察大隊、小港分局)及臺北市調處。
- 二、查獲時間：114年11月4、5日。
- 三、查獲地點：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臺中市、高雄市等。
- 四、查獲嫌犯：王○○(男、69年次)等25名。
- 五、查獲贓證物：名車11部、電腦主機62臺、筆記型電腦5臺、手機16支、網路儲存裝置4部、隨身碟3個、文書29批、大小章2批、存摺30本、新臺幣13萬6,000元、汽車行照30本、車鑰匙25支、門禁卡3張等。
- 六、案情摘要：
  - (一)美方前於114年10月8日針對陳姓主嫌主導之太子集團及共犯涉嫌在詐騙園區等地，從事電信詐欺及洗錢犯行，提起公訴，另對案關人員實施制裁，其中與我國有關的對象共計9間公司及3名國人，事涉重大跨國犯罪案件，故由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指揮本局及臺北市調查處，組成專案團隊進行查緝，本局則在局長周幼偉指導下，整合詐防中心、偵查第九大隊、偵查第二大隊及國際科，分工研析，深入追查。
  - (二)經專案團隊追查發現，太子集團在臺另有設立天○國際、顛○數位2家網路博弈公司，疑有協助該集團進行洗錢，專案團隊發現後透由各相關機關協助，即時凍結移轉，保全不法利得。
  - (三)專案團隊歷經數日蒐證完成後，於11月4日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指揮規劃下，與臺北市調處分工執行此次查緝

行動，刑事警察局結合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安、信義、內湖分局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小港分局等單位，逮捕犯嫌 11 人並查扣電腦主機 62 臺、筆記型電腦 5 臺、手機 16 支、網路儲存裝置 4 部、隨身碟 3 個、文書 29 批、大小章 2 批、存摺 30 本、新臺幣 13 萬 6,000 元、汽車行照 30 本、車鑰匙 25 支、門禁卡 3 張等贓證物。

- (四) 另承辦檢察官為保全太子集團在臺洗錢之不法資產，經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扣押不動產 18 筆（含房屋 11 戶、車位 48 個，依實價登錄價值計算高達 38 億 1,421 萬餘元）、各式名車 26 輛（價值 4 億 7,758 萬餘元）、銀行帳戶 60 個（餘額 2 億 3,587 萬餘元），合計扣押物價值高達 45 億 2,766 萬餘元，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已於 10 月 27 日以 114 年度聲扣字第 96 號刑事裁定准予扣押在案。
- (五) 刑事警察局呼籲，協助洗錢及經營博弈均係犯罪行為，勿心存僥倖，誤觸法網，跨國犯罪查緝雖不容易，但執法機關仍會將透過各種國際合作及情資交換，加大打擊犯罪集團力道，彰顯執法決心，維護社會治安。